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531/20-21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HS

## 衛生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20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 10 時 45 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

出席委員：蔣麗芸議員, SBS, JP (主席)  
陳凱欣議員(副主席)  
張宇人議員, GBS, JP  
李國麟議員, SBS, JP  
黃定光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陳健波議員, G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陳志全議員  
陳恒鑾議員, BBS, JP  
麥美娟議員, BBS, JP  
郭家麒議員  
張超雄議員  
黃碧雲議員  
葛珮帆議員, BBS, JP  
潘兆平議員, BBS, MH  
朱凱迪議員  
邵家輝議員, JP  
邵家臻議員  
陳沛然議員  
鄭俊宇議員

列席議員：涂謹申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胡志偉議員, MH  
莫乃光議員,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陳淑莊議員  
譚文豪議員

**缺席委員** :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 III 項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陳肇始教授, JP

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衛生)2  
阮慧賢女士, JP

食物及衛生局基層醫療健康辦事處處長  
蔡宇思醫生

議程第 IV 項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陳肇始教授, JP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1  
李愷崙女士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  
黃加慶醫生, JP

醫院管理局質素及安全總監  
鍾健禮醫生

醫院管理局總行政經理(感染及應急事務)  
莊慧敏醫生

議程第 V 項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  
徐德義醫生, JP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2  
林美儀女士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5=  
何美智女士

醫院管理局聯網服務總監  
楊諦岡醫生

醫院管理局九龍東醫院聯網總監  
譚錦添醫生

醫院管理局葛量洪醫院醫院行政總監  
繆潔芝醫生

醫院管理局港島西聯網規劃及發展組總行政經理  
陳金海醫生

醫院管理局北區醫院醫院行政總監  
孫天峯醫生

醫院管理局北大嶼山醫院副行政總監  
黃立己醫生

醫院管理局總行政經理(基本工程規劃)  
李育斌先生

建築署工程策劃總監/2  
李翹彥先生

建築署高級工程策劃經理 127  
楊敬安先生

建築署高級工程策劃經理 227  
趙俊淳先生

衛生署助理署長(衛生行政及策劃)  
李敏碧醫生

社會福利署  
總社會工作主任(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2  
梁世昌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5  
林偉怡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5  
朱秀雯女士

議會秘書(2)5  
劉浩銘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2)5  
邵佩妍女士

---

經辦人/部門

**I. 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2)727/19-20(01) 及  
CB(2)731/19-20(01)號文件]

委員察悉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以下文件：

- (a) 陳恒鑾議員於 2020 年 3 月 17 日就建議討論衛生署及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的內部審計機制的成效而發出的函件；及
- (b) 支援癌症病患者事宜小組委員會就在本港推行乳癌篩查而發出的轉介便箋。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2)711/19-20(01)及(02)號文件]

2.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並無就事務委員會定於 2020 年 4 月 3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45 分舉行的下次例會，提出任何討論事項。

3. 陳恒鑾議員表示，一如其於 2020 年 3 月 17 日發出的函件所載(立法會 CB(2)727/19-20(01)號文件)，他要求事務委員會在日後的會議上，分別研究衛生署及醫管局的內部審計報告以檢討有關部門履行職責的成效，特別是醫管局的專科門診服務輪候時間漫長的原因。另外，葛珮帆議員要求政府當局，適時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當局委託香港大學

進行有關本地婦女乳癌風險因素的研究結果。主席指示秘書與政府當局跟進討論上述議題的建議時間，以及4月例會的討論事項。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2020年3月31日發出立法會CB(2)758/19-20號文件，通知委員主席決定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在香港爆發的情況，將4月例會改期至稍後日子舉行。其後，秘書處於2020年4月15日發出立法會CB(2)819/19-20號文件，通知委員4月例會將於2020年4月24日舉行，以討論香港預防及控制2019冠狀病毒病的措施。)

### **III. 發展基層醫療健康護理服務及設立地區康健站** [立法會 CB(2)468/19-20(10)至(11)號及 CB(2)734/19-20(01)至(03)號文件]

4. 應主席邀請，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向委員簡介當局設立地區康健中心("康健中心")和推出"地區康健站"計劃的進展，有關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CB(2)468/19-20(10)號文件)。

5. 委員察悉，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立法會CB(2)468/19-20(11)號文件)；陳沛然議員於2020年3月19日發出的函件(立法會CB(2)734/19-20(01)號文件)；以及分別由骨質疏鬆基層醫療大聯盟及聚賢社就討論中的議題提交的兩份意見書(立法會CB(2)734/19-20(02)及(03)號文件)。

#### 康健中心及"地區康健站"的服務範圍

6. 麥美娟議員支持當局設立康健中心及"地區康健站"，但她促請政府當局加強其就所採用的新服務模式(即由重治療轉為重預防)的宣傳及推廣工作。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營運首間設於葵青區的康健中心("葵青康健中心")的營運機構，一直致力並會繼續努力推廣其第一、第二及第三層預防服務，務求令公眾更了解及接納新服務模式。

7. 邵家臻議員詢問葵青康健中心自2019年

9 月開始營運以來，是否已達至每月 4 500 名服務人次的目標。食物及衛生局基層醫療健康辦事處處長表示，葵青康健中心的每月服務人次正逐步增長。政府當局將在會後以書面方式提供所需資料。

政府當局

8. 主席表示，支援癌症病患者事宜小組委員會於 2020 年 3 月 17 日的會議上通過一項議案，包括要求政府當局於康健中心及"地區康健站"的服務範圍加入與癌症相關的項目，除了涵蓋減低癌症相關風險因素的項目外，亦應加入公眾教育及簡單體檢服務等，務求市民能夠及早識別。她促請政府當局就此採取適當行動。

9. 麥美娟議員認為，康健中心及"地區康健站"的服務範圍應涵蓋骨質疏鬆症及中風的預防教育和篩查服務，以及早識別這兩種疾病。陳凱欣議員指出，長者罹患骨質疏鬆症的人數日漸增加，她促請政府當局擴大康健中心慢性疾病管理服務的範圍至涵蓋骨質疏鬆症。李國麟議員關注到，葵青康健中心並未提供全面的言語治療服務。郭家麒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諮詢服務地區的居民，對每間康健中心及"地區康健站"的服務範圍有何意見。

10.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葵青康健中心提供的篩查預防服務會集中於早前地區為本健康數據的研究識別的目標慢性疾病，而營運機構則會繼續擴大第一層預防的服務範圍至涵蓋包括骨質疏鬆症在內的更多女性健康問題。考慮到葵青區的人口結構，有關服務範圍亦會擴展至涵蓋少數族裔人士。食物及衛生局基層醫療健康辦事處處長補充，視乎服務使用者的需要，言語治療是葵青康健中心中風復康計劃的其中一個組成部分。

11. 陳凱欣議員認為，為善用預留作發展基層醫療服務的資源，政府當局應指明康健中心營運機構運用撥款提供如健康推廣、健康評估、急性及慢性疾病管理，以及支援殘疾人士和末期病人等各項服務的百分比。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和食物及衛生局基層醫療健康辦事處處長表示，有關營運葵青康健中心的招標文件，已列明有關健康推廣、健康評估、慢性疾病管理及社區復康服務每年服務人次的

服務提供目標。當局已設立管治委員會監督葵青康健中心的運作情況。

12. 張超雄議員深切關注到，政府當局將康健中心提供的地區為本基層醫療服務定位為公營醫療系統的重要一環，但葵青康健中心在疫情期間反而關閉超過一個月，未能為公眾提供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的建議、相關健康評估，以及地區層面的轉介服務。主席認為，葵青康健中心應至少在疫情期間實地提供半日服務，以應付地區服務需求。陳志全議員認為，葵青康健中心及日後設立的其他康健中心應就預防及控制傳染病擔當更重要的角色。以 2019 冠狀病毒病的疫情為例，葵青康健中心可收集有關外科口罩供應情況及價格水平的市場資訊，提供病毒測試服務，以及進行突擊檢查，確保接受家居檢疫人士留在處所。陳沛然議員表示，私人執業醫生在基層醫療系統擔當重要的抗疫角色，但他們既不是康健中心的核心團隊成員，亦不是防疫抗疫基金涵蓋的人士。他對現屆政府的基層醫療政策表示遺憾。

13.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和食物及衛生局基層醫療健康辦事處處長表示，雖然在葵青康健中心實地提供的服務在疫情期間暫停了一段時間，但中心仍透過電話及社交媒體平台適當地維持健康推廣及護理諮詢服務。葵青康健中心的營運機構會繼續探討使用資訊科技，並會進一步開發虛擬平台，務求在疫情期間維持服務並跟進個案。現時，葵青康健中心已恢復部分服務，個別直接提供的服務會以預約方式提供。中心會繼續舉辦關於防疫抗疫及其他健康主題的線上工作坊，為公眾提供健康相關資訊。當局亦已要求康健中心的營運機構呈交工作計劃，說明葵青康健中心如何加強防疫抗疫方面的工作，以供政府當局考慮。亦有一點應該注意，葵青康健中心的網絡服務提供者亦包括私家醫生。

#### 在餘下 17 區設立康健中心或"地區康健站"

14. 鑒於政府當局暫時只設立了一間康健中心，李國麟議員質疑政府當局如何達成其目標，即在現屆政府任期內設立另外 6 間規模完備的康健中

心及 11 間規模較小、屬過渡性質的"地區康健站"。他要求政府當局就此提供具體時間表的資料。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當局已於 2019 年 12 月公開招標，邀請為設於深水埗及黃大仙的康健中心提供營運服務，而有關荃灣、元朗、屯門和南區康健中心的營運服務，則計劃於 2020 年底或 2021 年初進行招標。當局會於 2020 年第三季以徵求建議書的方式，物色非政府機構營運"地區康健站"。"地區康健站"的選址物業會由有關非政府機構建議。食物及衛生局會成立由局方及其他相關政策局或部門代表組成的評審委員會，為每區甄選一個非政府機構營運者。當局預計各區的"地區康健站"會於 2021 年投入服務。

15. 陳凱欣議員關注到，在深水埗和黃大仙設立兩間康健中心的時間會否受 2019 冠狀病毒病的疫情影響。邵家臻議員關注到，疫情對於現屆政府在任期內設立 6 間康健中心的影響。至於招標工作方面，他促請政府當局從邀請為葵青康健中心提供營運服務進行招標的工作中汲取經驗(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是獲批葵青康健中心營運服務合約的組織的榮譽贊助人)，並確保日後所有招標過程公開和公平。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向委員保證，所有招標工作均以公開、公平及公正的方式進行。她進一步表示，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爆發，公開招標邀請為設於深水埗及黃大仙的地區康健中心提供營運服務的截標時間，已由 2020 年 2 月延遲至 4 月，但在現屆政府任期內設立另外 6 間康健中心的目標不會受影響。

16. 黃碧雲議員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當局為在餘下 17 區設立康健中心預留用地的選址。郭家麒議員關注到，葵青康健中心設於葵涌一幢商業大廈內，對許多使用服務的長者而言，並不暢達方便。他不滿衛生署未有考慮在青衣母嬰健康院設立康健中心，從而令該中心更方便可達的建議。

17.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和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衛生)<sup>2</sup>表示，政府當局已獲相關區議會支持 7 區康健中心的選址。至於已物色但需要較長時間才可



政府當局

供使用的永久選址，食物及衛生局會就土地使用及其他相關事宜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合作，務求在現屆政府任期內徵詢所有相關區議會對選址的意見。黃碧雲議員要求政府當局以書面方式告知委員，該 7 個康健中心的地址(其選址已獲相關區議會支持)，以及就餘下 10 個康健中心選址諮詢其他區議會的時間表。

#### 評估康健中心及"地區康健站"的成效

18. 郭家麒議員察悉，每間康健中心的每年營運費用涉及約 1 億元經常性開支，在 3 年間設立"地區康健站"則涉及約 6 億元非經常性開支。他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評估這些旨在改善人口健康的措施的成效，確保公共資源運用得宜，因為公共資源有限，不少病人無法獲得具有較佳臨床療效的昂貴藥物。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已委託香港中文大學賽馬會公共衛生及基層醫療學院評估現時有超過 2 600 名註冊會員及累積服務人次超過 11 000 人的葵青康健中心的成效，以及其對醫療系統的貢獻。

#### **IV. 香港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措施**

[立法會 CB(2)734/19-20(04)號文件]

19. 應主席邀請，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在本港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感染的最新情況及所採取的措施，有關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2)734/19-20(04)號文件)。

#### 入境管制措施及檢疫安排

20. 葛珮帆議員關注到，每日平均有數以千計的旅客抵港，而本港近日 2019 冠狀病毒病的確診宗數急增，其中大部分都是輸入個案或輸入個案的密切接觸者。她促請政府當局限制非香港居民從高風險海外地方(如歐洲及美國)入境香港，以免醫療系統崩潰。陳凱欣議員認為所有非香港居民應一律不准入境香港。此外，所有而並非只有出現上呼吸道感染徵狀的抵港人士均須接受病毒檢測。只有檢

測結果呈陰性的人士，方能在其居所遵守強制檢疫的規定。麥美娟議員促請政府當局仿效澳門的做法，拒絕非本地居民入境。田北辰議員察悉，在2020年3月中，每日平均仍有超過1 000名非香港居民乘搭航班抵港，並問及政府當局在甚麼情況下才肯聽取議員的訴求，限制非香港居民入境香港。主席提出類似問題，並要求當局提供每日旅客流量的統計數字。

21. 陳沛然議員認為，全面關閉入境管制站對防止疫情擴散至關重要，只是政府當局遲遲不願實行。他對通報涉及向衛生主任或醫生提供外遊紀錄的虛假或誤導資訊的個案的聯絡點，表示關注。黃碧雲議員表示，民主黨一直促請當局全面關閉入境管制站，以限制非香港居民入境。陳志全議員察悉，台灣、澳洲、新西蘭及歐盟均拒絕非本地居民入境，並詢問政府當局會否這樣做。張超雄議員認為，當局應拒絕所有非香港居民入境香港，防止出現輸入個案及本地爆發的情況。郭家麒議員問及政府當局何時才會限制非香港居民從中國境內及境外地方入境，並在從其他地方抵港的香港居民入境香港時，為他們進行病毒檢測。陳淑莊議員關注到每日乘搭航班抵港的人數，並批評政府當局暫時為止所採取的抗疫措施，缺乏遠見。莫乃光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採取迅速行動，限制非香港居民從中國境內及境外地方入境。涂謹申議員詢問，行政長官是否必須先尋求中央人民政府的意見，才能就此作出決定。

22.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與2019冠狀病毒病有關的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由行政長官領導，負責制訂策略和措施，應對疫情。自2020年1月27日起，當局已限制湖北省居民及任何在抵港當日之前14日曾到訪湖北省的非香港居民入境香港，以控制該疾病傳播。自那時起，當局已因應疫情發展，在不同時期採取各種入境管制及檢疫措施。香港機場管理局的統計數字顯示，現時每日平均約有10 000名旅客經香港國際機場("機場")抵港。在過去14日內，每日超過90%的抵港人士均為香港居民。根據最新公共衛生風險評估，自2020年3月

19 日起，所有在抵港當日之前的 14 日期間，曾在外地逗留任何時間的人士，不論是否香港居民，都必須按《外國地區到港人士強制檢疫規例》(第 599E 章)的規定，接受 14 日強制檢疫。政府當局會因應疫情的最新發展，適當地檢討及調節有關入境管制措施。當局不排除會在日後採取更嚴厲的措施。

23. 胡志偉議員詢問，衛生防護中心及醫管局是否有能力為所有入境旅客(不論是否香港居民)進行病毒檢測，務求將社區傳播的風險減到最低。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加強化驗室監察計劃的適用範圍已逐步擴大至涵蓋所有醫管局的住院肺炎個案、在醫管局急症室及普通科門診診所出現發燒或呼吸道感染徵狀的門診病人，以及所有私家診所和醫院的病人，以及早識別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感染個案，將社區傳播的風險減到最低。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解釋，由於衛生署及醫管局的檢測量有限，資源會預留給懷疑個案，現時衛生防護中心及醫管局進行的病毒檢測數目約為每日共 2 000 個。

24. 黃定光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可否將 14 日強制檢疫的豁免範圍擴大至涵蓋在內地設廠的香港廠商，因為他們確有需要頻繁往來香港及內地，支援廠房的營運和業務。邵家輝議員提出類似要求，並補充可根據有關人士抵港時對 2019 冠狀病毒病的病毒檢測呈陰性結果而給予豁免安排。他表示，實施任何入境管制措施，均須確保貨物及日用品的供應不受影響。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根據《若干到港人士強制檢疫規例》(第 599C 章)，政務司司長獲賦權，在若干條件獲符合的前提下指定某人或某類別人士豁免遵從檢疫規定，這些條件包括某人或其進入香港對供應香港正常運作或香港的人日常生活所需的物品或服務屬必要。政府當局會繼續檢討上述安排。

25. 莫乃光議員關注到，自 2020 年 3 月 19 日起向乘搭航班抵港的入境旅客實行強制檢疫安排的流程，因為有報道指部分抵達機場的旅客須近距離排隊輪候數小時。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隨着

醫管局於亞洲國際博覽館及北大嶼山醫院設立的檢測中心在這次會議舉行當日開始營運，整體運作已變得更暢順。

26. 朱凱迪議員提述台灣的做法，並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安排及強制抵達機場的入境旅客，乘坐指定交通工具直接到達其住處，遵守強制檢疫的規定。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當局會為沒有出現病徵但須在抵港後直接送往指定檢疫中心的入境旅客提供交通安排。

#### 檢疫設施及監測工作

27. 葛珮帆議員表示，她多次促請政府當局徵用酒店作為等候中心，讓從外地返港學生於回家繼續完成 14 日強制檢疫前，在該中心等候病毒檢測結果。為方便就此作出安排，她和姚思榮議員已聯絡部分酒店，其中超過 10 間酒店對此建議的回應正面。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接受強制檢疫的人士可留在住所或該人選定的地點，例如酒店。

28. 陳恒鑾議員認為，政府當局現時容許沒有出現病徵的入境旅客在酒店接受檢疫而未有通知有關酒店的安排，或會增加酒店員工及處所內其他住客的感染風險。盧偉國議員表達類似的意見。邵家輝議員表示，當局需要減低接受家居檢疫人士的家庭成員受感染的風險。郭家麒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指定若干酒店(例如香港迪士尼樂園酒店)作為香港居民進行 14 日檢疫的臨時檢疫中心。黃碧雲議員及張超雄議員亦提出類似建議，他們關注到監測家居檢疫個案的工作存在漏洞，以及由於香港人均居住面積狹小，進行家居檢疫人士因而帶來健康風險的情況。胡志偉議員詢問政府當局為何沒有這樣做。朱凱迪議員察悉，當局以免地價或按優惠地價批地予部分非政府機構營運酒店或旅舍，他促請政府當局安排徵用這些處所，作為回港的香港居民及如仍獲准許入境香港的旅客的中央檢疫設施。

29.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若酒店用作檢疫中心，需要考慮其是否符合各項規定，特別是通風系統的規定。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補充，衛生

防護中心在疫情爆發初期已向各行業及工作場所發出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感染的指引，當中包括酒店業。

30. 盧偉國議員促請政府當局加快在竹篙灣以組裝合成建築方法興建新檢疫設施。由於近日確診個案宗數上升，預料密切接觸者人數亦會增加，譚文豪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安排第二班專機接載滯留湖北省的香港居民返港前，有否評估是否有足夠檢疫單位以供使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給予肯定的答覆，並補充除現有的 1 200 多個檢疫單位外，當局將會分階段提供約 1 800 個額外檢疫單位。政府當局會監察最新發展，並因應有關發展情況作出相應調動。

31. 麥美娟議員質疑確保接受檢疫人士留在其住處的新手帶成效，以及由於有不少人因為疫情而失業，她認為政府當局應創造額外臨時職位，以加強監測工作的人手。陳淑莊議員及張超雄議員關注到，在 2020 年 3 月 19 日派發的 6 000 多條手帶當中，只有約 2 000 條能夠啟用。潘兆平議員關注到，有報道指部分戴上手帶的人士已擅自離開其住處。陳沛然議員詢問，當局有否設立專線，以供舉報不遵守家居檢疫令的情況。

32.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強調，就抗疫而言，市民自律至關重要。任何接受強制檢疫的人士如在未獲批准的情況下擅自離開住處，或會構成刑事罪行。在衛生署、紀律部隊及民政事務總署和社會福利署等各個政府部門努力下，政府當局會透過突擊檢查、電話通話及監察電子裝置的狀態等方式，確保有關人士留在檢疫地點。由於入境旅客人數眾多，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需時利用新電子手帶配合"居安抗疫"流動應用程式，但問題現已解決。

### 風險溝通

33. 鑒於確診個案宗數急增，陳凱欣議員促請政府當局規定所有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人士在任何時候均須佩戴口罩，並恢復公務員的特別工作安排(即除提供緊急、必要及基本公共服務的人員外，

所有其他公務員應在家工作)，以減低疫症在社區傳播的風險。陳志全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是否認為現時本港疫情的嚴重程度，不足以透過恢復上述公務員的特別工作安排，以提高公眾對需要減少社交接觸的意識。莫乃光議員促請當局恢復特別工作安排。陳淑莊議員認為，如不採取特別工作安排，會向公眾發放無需保持警惕的錯誤訊息。邵家臻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是否對其防疫抗疫工作，感到自滿。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因應疫情發展，政府當局不排除會推出更嚴厲的社交距離措施。

### 醫管局採取的應變措施

34. 陳凱欣議員詢問，公立醫院現時提供多少張深切治療病床，以供處理嚴重確診個案。李慧琼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制訂任何應變計劃，以應付可能出現的大規模社區爆發情況。潘兆平議員促請當局如訂有上述計劃便應盡快公布，確保作好準備。李國麟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提供的文件沒有提及醫管局採取的應變計劃，即可確保其隔離病床、深切治療病床、人手及個人保護裝備的供應，足以應付因可能出現大規模社區爆發情況而衍生的服務需要。

35. 醫院管理局質素及安全總監表示，現時公立醫院的負壓病床之中，97張為深切治療病床。醫管局會在未來數周改裝若干普通病房，為正在康復但需要較低強度護理的病人提供400張額外的標準負壓病床。至於人手供應方面，醫管局已暫緩60%的非緊急手術及70%的非緊急診斷及檢查服務(例如內窺鏡檢查)，以集中人手和資源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局方已向因應疫情而執行高風險職務的前線員工發放緊急應變特別津貼，以肯定他們的努力。

*[在下午12時58分，主席告知委員，她決定把指定的會議結束時間延長15分鐘，以便有更多時間討論。]*

### 外科口罩的供應

36. 李慧琼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確保公眾可在不用憂慮市場上的外科口罩供應是否充足的情況下，對抗疫情。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已採取多管齊下的方式，增加外科口罩的供應。舉例而言，政府物流服務署正積極進行全球採購外科口罩的工作，口罩主要供給需要經常接觸公眾的政府部門前線員工及醫護人員使用，懲教署亦已增加其產量。此外，政府當局已收到不同人士及機構捐贈的口罩，以便分發給有需要的人士。

37. 鄭俊宇議員詢問，行政長官會否兌現她在2020年2月8日的公布，即把懲教署每月增加生產的70萬個口罩，預留分配給外判清潔服務承辦商聘用的前線清潔工人。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強調，政府當局對保護前線工人的健康非常重視，並表示在有關政府部門完成檢討後，該項措施暫時仍會繼續執行。邵家臻議員關注到，當局會否也向清潔工人的主管、垃圾車司機、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防治蟲鼠隊成員，以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前線工人，提供外科口罩。他認為，所有前線員工應每日獲發多於一個口罩，以應付他們的工作需要，他們亦應獲准使用其自備的口罩或獲捐贈的口罩。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當局會確保最有需要的工人獲分發口罩。

### 為各行業而設的經濟援助及對僱員的保障

政府當局

38. 鄭俊宇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在防疫抗疫基金下，向政府及醫管局服務承辦商聘用的前線清潔工人、廁所事務員及保安工人，發放為期不少於四個月，每月1,000元津貼的時間表。朱凱迪議員認為，政府當局也應向清潔工人的前線主管及垃圾車司機發放津貼。

### 議案

39. 由陳志全議員動議並由陳恒鑞議員、麥美娟議員和葛珮帆議員修訂的議案；以及由黃碧雲議員動議並由陳恒鑞議員和麥美娟議員修訂的議案，有關措辭已於較早前在會議席上提交。主席裁

定，有關議案與討論中的議程項目相關。委員同意應在會議上處理有關議案。

*第一項議案*

40. 陳志全議員動議以下議案：

"本委員會要求盡快研究禁止所有非香港居民從各口岸入境，以盡量減低武漢肺炎從世界各地輸入香港的風險。"

(Translation)

"This Panel requests the Government to expeditiously consider prohibiting all non-Hong Kong residents from entering Hong Kong through various boundary control points, so as to reduce as far as possible the risks of importation of pneumonia cases in Wuhan to Hong Kong from around the world."

41. 陳恒鑾議員、麥美娟議員及葛珮帆議員就陳志全議員的議案提出以下修正案：

"本委員會要求盡快研究在***目前禁制措施的情況下***，禁止所有非香港居民從各口岸入境，***並對入境人士進行百分百病毒檢測***，以盡量減低***武漢肺炎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從世界各地輸入香港的風險。"

(Translation)

"This Panel requests the Government to, ***under the prevailing restrictive measures***, expeditiously consider prohibiting all non-Hong Kong residents from entering Hong Kong through various boundary control points ***and conducting virus tests for all inbound travellers***, so as to reduce as far as possible the risks of importation of ***pneumonia cases in Wuhan of the Coronavirus Disease (COVID-19)*** to Hong Kong from around the world."

(註：上述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42. 陳恒鏞議員回應陳志全議員提問時解釋，建議在議案加入"在目前禁制措施的情況下"的字眼，是為了清楚表明會繼續維持旨在確保向香港提供食物及日用品的貨運服務的現行安排。

43. 主席將經修正的議案付諸表決。應陳恒鏞議員要求，主席命令表決鐘響起 5 分鐘，通知事務委員會委員投票一事。全部 17 名在席委員贊成議案。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 第二項議案

44. 黃碧雲議員動議以下議案：

"本會促請政府收緊防疫措施，包括：

- (1) 立即向全球旅客封關，禁止非香港居民從各口岸入境；及
- (2) 與酒店業商討，承包合適酒店作臨時檢疫中心及回流港人自我隔離之用，解決隔離設施不足的問題，減低社區爆發的風險。"

(Transla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to tighten anti-epidemic measures, including:

- (1) immediately closing the border to travellers from around the world to prohibit non-Hong Kong residents from entering Hong Kong through various boundary control points; and
- (2) discussing with the hotel industry on the underwriting of suitable hotels as temporary quarantine centres and self-isolation facilities for returning Hong Kong residents, so as to address the issue of insufficient isolation facilities and lower the risk of community outbreak."

45. 陳恒鑾議員及麥美娟議員就黃碧雲議員的議案提出以下修正案：

"本會促請政府收緊防疫措施，包括：

- (1) 立即 ~~向全球旅客封關~~，禁止非香港居民從各口岸入境，**並對入境人士進行百分百病毒檢測**；及
- (2) 與酒店業商討，承包合適酒店作臨時檢疫中心及回流港人自我隔離之用，解決隔離設施不足的問題，減低社區爆發的風險。"

(Transla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to tighten anti-epidemic measures, including:

- (1) immediately ~~closing the border to travellers from around the world to prohibit~~ **prohibiting** non-Hong Kong residents from entering Hong Kong through various boundary control points, **and conducting virus tests for all inbound travellers**; and
- (2) discussing with the hotel industry on the underwriting of suitable hotels as temporary quarantine centres and self-isolation facilities for returning Hong Kong residents, so as to address the issue of insufficient isolation facilities and lower the risk of community outbreak."

(註：上述修訂以**粗斜字體**標示。)

46. 主席將經修正的議案付諸表決。全部 17 名在席委員贊成議案。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V. 首個 10 年醫院發展計劃的 4 個項目及建議於建築署開設一個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

[立法會 CB(2)711/19-20(03) 至 (04) 及 CB(2)734/19-20(01)號文件]

47. 應主席邀請，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向委員簡介首個 10 年醫院發展計劃的 4 個項目("4 個項目")，以及建議於建築署開設一個政府建築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編外職位，為期約 7 年，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止，以策導和監督醫院發展計劃下醫療工程項目的推行情況，有關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2)711/19-20(03)號文件)。

48. 委員察悉，立法會秘書處就討論中的議題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立法會 CB(2)711/19-20(04)號文件)。

*[在下午 1 時 15 分，由於主席不在席，副主席陳凱欣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49. 副主席提醒委員，根據立法會《議事規則》第 83A 條，委員在會議上就所討論的撥款建議發言前，須披露任何與該等建議有關的直接或間接金錢利益的性質。

首個 10 年醫院發展計劃的 4 個項目

政府當局/  
醫管局

50. 黃碧雲議員支持該 4 個項目，並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政府當局加強公營界別醫護人手的計劃，以應付擴建基督教聯合醫院及重建葛量洪醫院後的人力需求。她促請政府當局及醫管局在進行有關醫院項目時，處理現時公立醫院訪客車位及家庭友善設施短缺的問題，並要求政府當局以書面方式告知委員，當局會否及如何處理上述兩間醫院的相關情況。

51. 潘兆平議員支持該 4 個項目及建議於建築署開設一個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他提述葛量洪醫院重建計劃第一期拆卸高級職員宿舍及護士宿舍第一和第二座的工程，並問及當局會為受影響的醫療人員作出甚麼安排。葛量洪醫院醫院行政總監表

示，高級職員宿舍的租約已於 2019 年屆滿。此外，護士宿舍第一和第二座的住宿、飲食和其他設施，亦會在葛量洪醫院用地其他建築物內重置。

52. 就政府當局藉在擬於百和路興建的社區健康中心暨社會福利設施重置石湖墟賽馬會診療所內的普通科門診診所，以在北區發展社區健康中心的建議，潘兆平議員問及因此騰空的處所日後有何用途。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表示，有關處所將按計劃用作擴建配置的上水胸肺科診所，並供衛生署日後調配資源為轄下其他診進行翻新工程之用。

53. 潘兆平議員察悉，擬議的醫管局支援服務中心，設施包括貯存緊急個人保護裝備和主要被服用品的中央應急儲備室。他詢問，當局如何釐定儲備室擬將存放的個人保護裝備數量。陳志全議員關注到，醫管局在疫情期間向屬下前線醫院員工提供的個人保護裝備有限，並詢問醫管局會否增加個人保護裝備及被服用品的庫存，確保這些用品的供應足以應付緊急情況下的運作需要。醫院管理局聯網服務總監表示，在 2009 年爆發豬流感後，醫管局的個人保護裝備庫存已設至 90 日水平。醫管局會就此進行檢討，並考慮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庫存消耗的情況。

*[在下午 1 時 27 分，副主席建議把會議結束時間再延長至完成討論有關議題為止，委員對此表示贊同；由於時間所限，議程第 VI 項"牙科護理服務的檢討及相關人力規劃工作"會順延至日後的會議討論。]*

54. 邵家臻議員察悉並關注到，醫管局須為對抗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將個別公立醫院的部分普通病房改裝為標準負壓病房，惟現時只有設於瑪嘉烈醫院的一間傳染病中心。他詢問，政府當局及醫管局會否探討在醫院發展計劃下提供額外隔離設施，或港中醫院的原址是否可供使用，以應付日後這方面的任何需要。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表示，當局會在推行第二個 10 年醫院發展計劃時，就此考慮醫管局的服務量是否需予擴充。醫院管理局聯網服務總監補充，醫管局會繼續檢討有關需要，並

會考慮能否改良個別醫院合適病房的硬件設施及通風系統，以便在有需要時提供額外負壓病房。

政府當局/  
醫管局

55. 莫乃光議員深切關注到，擬議的醫管局支援服務中心所容納的設施包括一間資訊科技機構數據中心、一間中央洗衣工場，以及一個中央食品製作組。他憂慮，如此安排會影響資訊科技機構數據中心(需要包括嚴格實體保安管制、無間斷電力供應裝置，以及避免建築物震動和滲水構成的威脅)的運作。他要求醫管局將相關工務工程建議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前，向事務委員會提供該擬議大樓的初步設計及平面圖。

56. 陳沛然議員支持該 4 個項目，依他之見，這些項目就如其他眾多醫療工程項目一樣，不會有委員反對，並特別提到立法會監察這些項目執行情況的重要職能。他提述其於 2020 年 3 月 19 日致政府當局的函件(立法會 CB(2)734/19-20(01)號文件)，並關注有否任何醫療工程項目如不少工務工程項目一樣，出現工程延誤及超支的問題。他認為，在建築署開設一個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的建議，實屬必要。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答允就該封函件提供書面回覆。

#### 在建築署開設一個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

57. 黃碧雲議員詢問以下事宜：擔任建議於建築署開設的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的人員負責監督醫院發展計劃下哪些醫療工程項目；建議將該職位任期定為約 7 年的原因；以及過往有否為執行醫院發展計劃下的醫療工程項目而開設其他編外職位。

58.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和建築署工程策劃總監/2表示，在獲得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後，當局已於 2018 年在建築署開設一個總工料測量師編外職位，以加強工料測量方面的專業支援，協助推展醫院發展計劃下的醫療工程項目。當局需要在建築署開設新的工程策劃管理處，並由一名政府建築師領導，負責推展首個 10 年醫院發展計劃及第二個 10 年醫院發展計劃的規劃工作。黃碧雲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就此提供書面回應。

政府當局

未來路向

59. 黃碧雲議員要求當局澄清，擬議的 4 個項目及上述人事編制建議，會否在工務小組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審議有關建議後，分別經兩個小組委員會提交財委會審批。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回應時給予肯定的答覆。黃碧雲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分別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提交相關建議前，提供委員所需的補充資料。

60. 陳志全議員支持該 4 個項目。他察悉，現時有多項建議正待工務小組委員會及財委會審批，因此詢問當局會否優先討論該 4 個項目，而在建築署開設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又是否推行這些項目的必要條件。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就第二個提問給予否定的答覆，並表示政府當局希望該 4 個項目的建議及有關人事編制建議可盡快獲財委會批准撥款。

總結

61. 副主席總結時表示，事務委員會不反對當局將該 4 個工務工程項目的建議及有關人事編制建議，分別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審議。

**VI. 其他事項**

6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 時 44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1 年 2 月 18 日